

“食”不相瞒 守“胃”健康

市场监管局“你送我检”进菜场护舌尖安全



本报讯(记者 杨琳 通讯员 方振宇) 近日,区市场监管局开展“你送我检”进农贸市场活动,将预警关口前移,从源头上杜绝食用农产品安全隐患,让百姓的“菜篮子”拎得更安心。

记者来到城区幸福菜场快检室看到,该局工作人员在快检设备前,为消费者免费检测蔬菜农药残留。工作人员在开展检测的同时,从专业的角度解答群众相关问题,宣传食品安全基本知识。“刚在市场里买了些蔬菜,担心农药残留超标,恰好碰到免费快检活动,顺便检测一下,检一

下更放心!”在幸福菜场买菜的市民杨菊将一小袋蔬菜送到了蔬菜农药抽样检测室。只见检测员熟练地从蔬菜上选取了一小片菜叶作为样品,剪碎分别放入容器中,加入试剂,并不停地搅拌,随后将样品溶液取样后放入检测仪。不一会,检测结果就在电脑上显示出来了。根据结果显示,杨菊购买的蔬菜农药残留、亚硝酸盐等含量全部合格。

“你送我检”“你送我检”活动是该局“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具体举措,目前,我区20家农贸市场均已开展“你送我检”服务,全区农贸市场共计划快检9万批次,其中“你送我检”6000批次。

吃得放心,舒心是老百姓对生活最朴素的期待,也是餐桌文明的底线。近年来,我区强化食品安全监管,以解决食品安全难点、痛点、堵点为突破口,大力实施食安惠民工程。通过一个个食品安全工作“亮点”,全力保障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食安智慧监管,让食品安全充分

“晒”在“阳光下”。该局购置食品快检车,在全区20家农贸市场建立快检室,完成快检“透明市场”建设,提升食品检测能力。“互联网+明厨亮灶”,保障市民的餐饮安全。该局在全区大型及以上学校食堂、养老机构食堂、餐饮示范街等餐饮单位实施“互联网+明厨亮灶”,探索建立智慧监管、企业管理、公众监督和基层监管四位一体的监管模式,实现后厨操作“阳光化”。建成智慧监管应急指挥中心,开发食品安全智慧监管软

“你送我检”小科普



“送”是指接受消费者送检样品,“检”即食品快检。“你送我检”通过食品快检方式开展检测活动,主要检测蔬菜、畜禽肉、水产品等食用农产品是否存在农药残留及亚硝酸盐、甲醛、瘦肉精等有毒有害物质。快检室内配备有农药残留检测仪、食品添加剂检测仪、多参数食品安全快速分析仪等多种检测设备。从抽样到出结果,整个过程仅需半小时,并且市民可“面对面”见证检测结果。

MIN SHENG SHI XIAN
民生视线

大中街道强化创业培训助力创业就业

本报讯(通讯员 陈正坤 蒋炯) 日前,大中街道社会治理局人大社部门联合市技师学院举办为期3天的创业培训班,来自该街道村、社区的94名下岗失业人员、返乡大学生、退伍复员军人及残疾人参加。这是该街道鼓励和扶持全民创业,助力创业带动就业的又一举措。

此次培训班邀请资深创业指导老师为参训人员授课。培训中,导师将专业知识和丰富有趣的案例相结合,深入浅出讲解“创业条件”“企业想法”等内容,并对最新创业政策进行解读,进一步引导大家增强创业意识、坚定创业信念、拓宽创业思维,掌握创业基本知识技能,提高抗风险能力和实际操作能力。参训人员学有所悟、学有所获,表示要紧密结合自身实际,展己所长,把握机遇,在经济大潮中勇立潮头。



连日来,草堰镇工业园区内的无等电子(盐城)有限公司一派繁忙,80台(套)进口设备日夜不停,赶制一批销往广东等地的订单。该企业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各项专利技术16项,其生产的热收缩性套管主要用于电容器、锂电池、PARK 组装电池等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超70%。

通讯员 董华鸿 陈存金 摄

新修订的《畜牧法》落地施行

农业农村局强化宣贯落实助推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 朱明贵 陆卫斌) 3月1日起,新修订的《畜牧法》开始施行。连日来,区农业农村局通过会议、培训以及媒体宣传等形式,积极宣传贯彻该法律法规,及时主动向广大畜禽养殖场(户)进行普法宣传和守法提醒,推动全区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宣传“接地气”。该局工作人员下乡入村为养殖企业、大户送上新版《畜牧法》,进行现场宣传和重点解读,反复叮嘱养殖户加强学习、依法养殖经营。畜牧业科将整部法律按内容整理出“八个亮点”并一一作出解读,从养殖畜禽种类的合法性、养殖场的选址、防疫与无害化处理、投入品管理、粪污处理、畜禽产品质量安全等,进行通俗易懂的宣贯,

推动广大养殖主体和畜牧业从业人员能掌握、会运用。同时,专业人员与养殖户保持联络,随时解答回复法律咨询,形成学法知法、守法用法良性循环。

工作结合度高。该局畜牧业科、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局、官方兽医等条线机构把新修订的《畜牧法》贯彻执行同日常工作结合起来,尤其是对新修订的内容调整与实际工作的关联性进行学习理解,引导业内人员依据新法做好工作。推动新修订的《畜牧法》更好地落实到基层工作运行,加快构建现代畜禽养殖、防疫和加工流通体系,进一步强化畜禽种业自主创新,筑牢动物疫病防控风险防线,助力畜牧业绿色健康发展。

刘庄镇“有事好商量”议出环境新面貌

本报讯(通讯员 钱学凤 徐松银) 日前,刘庄镇组织召开“有事好商量”协商议事座谈会。该镇政协联络组牵头召集镇经济发展局、农业农村局、党群工作局等部门负责人,就“破解环保信访难题,提升环境整治成效”开展协商议事活动,达成长效管理机制。

该镇政协联络组充分发挥“有事好商量”平台作用,努力把政协协商的触角延伸到群众身边,用心用情帮助解决群众身边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当前,随着文明创建热潮涌动,群众对提升人居环境、推进乡村振兴的期盼越发强烈,该联络组主动介入,积极做好解决全镇环保问题的前期调研工作,及时组织镇政协联络组成员深入镇工业园区相关企业、各村居等生态环境整治提升现场,进行详细调研,听取园区和企业负责人工

作情况汇报。联络组联合镇相关职能部门,对该镇近三年污染环境问题进行认真梳理;对人居环境、河道管护等信访件进行“回头看”,督促各村居认真整改;对工业企业信访件开展“举一反三”排查工作,进行常态化巡查检查。形成“部门联动、源头治理、强化督查”的工作理念,有效促进全镇环境整治大提升。

该镇把群众满意作为“有事好商量”的重要工作落脚点,不断优化“有事好商量”工作机制,常态化开展协商议事活动。今年以来,该镇政协联络组就环境整治这一议题,先后组织镇相关部门深入3家项目施工现场、19家规上企业,走访村居群众100多人,收集基层反馈的关于环保、安全等相关的热点难点问题9件,形成社情民意,及时进行整改,化解各类风险,推动协商议事取得实效。

白驹镇狮子口村“小积分”聚起乡风文明“大动力”

本报讯(记者 杨琳) 今年以来,白驹镇狮子口村制订乡风文明积分管理办法和积分兑换明细,以家庭为单位,采用“一季一评比,一季一公示”的形式,接受村民监督,引导村民自觉遵守。

作为会师地、全国文明村的白驹镇狮子口村,始终把村规民约作为引领乡风文明建设的有力抓手,通过“积分制”管理,兑出乡村治理新气象。该村常态化组织开展“五星文明户”“美丽庭院”“好妯娌”“好婆媳”等评选活动,表彰群众身边涌现出的好人好事。依托道德讲堂,定期开展好家风、好家训、移风易俗等宣

传教育,引导村民诚实守信、崇德向善,进一步激发村民自治热情,让乡风文明之风吹进各家各户。

“小积分”发挥出“大能量”,随着这一制度推行,越来越多村民主动参与到村里组织的各项活动,自觉遵守村规民约,有效破除了陈规陋习,提高了乡村文明程度。该村党总支副书记王帅表示,该村将进一步发挥好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的作用,以“微网格+微积分”模式,让更多村民自觉参与环境提升、移风易俗等行动,让文明乡风越吹越劲。

文明城市创建进行时

惠企业 育人才
大丰区青年就业见习政策解读

近年来,我区大力推行青年就业见习工作,着力搭建见习平台,积极开发见习岗位,帮助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提升就业能力,及时发放见习补贴,切实减轻了企业用人负担。为进一步方便广大用人单位和青年人才及时全面知晓政策、享受政策,推动就业见习政策直达快享,区人社局对就业见习的常见问题进行了细致梳理,现解答如下:

一、见习人员篇

1.问:什么是就业见习?

答:就业见习是指有见习意愿的人员在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进行短期全日制就业锻炼,积累工作经验,增强实践能力,促进实现就业的一项公共服务活动。见习人员在见习期间可获得基本生活费,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或雇主责任险)。

2.问:哪些人员可以参加就业见习?

答:一是毕业2年内未就业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中等专业学校、技师学院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生,以及通过教育部相关机构学历学位认证的留学回国人员;二是毕业前6个月的全日制普通高校和中等专业学校、技师学院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在校生;三是16-24岁登记失业青年。

3.问:见习期限一般为多长时间?

答:见习期限一般为3-6个月,其中失业青年见习期限一般为3-12个月,见习基地如有特殊需求的可放宽至1-3个月,具体可根据见习人员特点和岗位要求合理确定。已参加过就业见习的人员不得重复申请。

4.问:见习双方需要签订合同吗?

答:就业见习是帮助青年积累实践经验、增强就业能力的重要手段,是组织青年进行岗位实践锻炼的就业准备活动,不是劳动合同制度下的概念。在明确双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后,见习人员与见习单位签订就业见习协议。

5.问:个人就业见习岗位如何申请?

答:个人办理:通过“江苏智慧人社”APP、微信或支付宝“江苏智慧人社”小程序,进入“就

失业服务”→“个人就业见习岗位申请”→点击意向岗位提交申请。见习基地审核通过后,个人点击“见习人员确认”,在线签订《就业见习协议书》,经区人社局审核后上岗。

单位办理:见习基地登录江苏人社网上办事服务大厅,进入“单位办事”→“就业创业”→“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招收就业见习人员”,点击“申报”,进行见习岗位报名,录入见习人员信息并上传相关材料,完成申报,见习人员经区人社局审核后上岗。

重要提醒:此方式需见习人员与见习基地提前沟通并达成录用意向。人社部门审核上岗后,就业见习协议于次月1日生效,请及时购买人身意外险(或雇主责任险)且时间覆盖见习期,并在申报补贴时上传有效保单。

二、见习基地篇

1.问:就业见习基地的申报对象有哪些?申报条件是什么? 如何申报?

答:符合条件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都可以申请成为就业见习单位。具体申报条件为:申报单位能够持续提供5人及以上见习岗位;有完善的见习培训计划及考核制度;具备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和职业安全防护设施;最近三年没有重大违法违规事项。

申报办法:申报单位登录江苏人社网上办事服务大厅,进入“单位办事”→“就业创业”→“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就业见习基地申报”→“申报”。

2.问:如何发布见习岗位?

答:见习基地应积极开发适合青年的见习岗位,提升岗位质量,增强岗位吸引力。发布办法:见习基地登录江苏人社网上办事服务大厅,进入“单位办事”→“就业创业”→“就业见习岗位发布”→“申报”,见习岗位经区人社局审核后发布。

3.问:什么是就业见习补贴?

答:吸纳见习人员的单位,可申请享受就业见习补贴。就业见习补贴可用于见习基地支付见习人员基本生活费,为见习人员办理人身意

外伤害保险(或雇主责任险)及对见习人员的指导管理费用。

4.问:就业见习补贴的标准如何确定?

答:就业见习补贴的每月补贴标准原则上不低于当地上年月最低工资标准的60%。

5.问:申领就业见习补贴,需要提供什么材料? 如何申报?

答:申领就业见习补贴的就业见习基地要对参加就业见习人员发放基本生活费,并为其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或雇主责任险)。参加就业见习人员当月出勤达15天及以上的,见习基地可享受当月的就业见习补贴,不满15天的,补贴不予发放。就业见习基地申领就业见习补贴应按月如实填报考勤数据,上传预支见习补贴的银行流水(预支见习补贴发放凭证)、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情况(或雇主责任险)等材料。人社部门审核后,将补贴资金支付到单位银行账户。

申报办法:见习基地登录江苏人社网上办事服务大厅,第一步,进入“单位办事”→“就业创业”→“就业见习管理”→申报;第二步,进入“单位办事”→“就业创业”→“就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申领(考勤)”,进行上传申报。

6.问:什么是一次性见习补贴? 如何申报?

答:对年度内留岗率在50%以上的见习基地,按留岗人员每人1000元的标准给予就业见习基地一次性见习补贴。留岗率是指年度内见习基地与留用见习人员签订一年以上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人数,除以年度内组织见习人数。

申报办法:见习基地在次年2月底前登录江苏人社网上办事服务大厅,进入“单位办事”→“就业创业”→“就业补贴”→“一次性见习补贴申领”,上传《一次性见习补贴申报表》申请上年一次性奖励补助。

广大用人单位及青年人才如需了解就业见习政策详情,可关注“盐城市大丰区人才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或拨打热线电话:0515-83929231。

盐城 | 讲文明·树新风 | 公益广告



文明旅游, 美时美刻

中共盐城市委宣传部 / 盐城市文明办 / 宣